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2-029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洪信先生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20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一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会议室。

8、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1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593,084,3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2885%。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35,353,0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9751%。

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9人,代表股份357,731,3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134%。

4、中小投资者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57,860,2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182%。

公司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通过现场或以视频的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会议议案, 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2,796,7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0%;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572,6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196%;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768%。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2,795,9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9%;反对的股数13,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571,8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194%;反对的股数13,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768%。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2,796,7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0%;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572,6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196%;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768%。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2,796,7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0%;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572,6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196%;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768%。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3,071,4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7,3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64%;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6.1 关于与山东圣德国际酒店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357,845,4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反对的股数14,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5,4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59%;反对的股数14,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41%;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2 关于与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357,845,4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反对的股数14,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5,4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59%;反对的股数14,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41%;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3 关于与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357,846,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的股数1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6,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的股数1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4 关于与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357,846,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的股数1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6,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61%;反对的股数14,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5关于与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及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357,845,4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59%;反对的股数14,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5,4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59%;反对的股数14,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41%;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2,374,5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55%;反对的股数435,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150,4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8016%;反对的股数435,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1216%;弃权的股数27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768%。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73,887,9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950%;反对的股数19,196,44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50%;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38,663,76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4.6358%;反对的股数19,196,44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5.3642%;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3,071,4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7,3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64%;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3,071,4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7,3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64%;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3,071,4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7,3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64%;反对的股数1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77,235,1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051%;反对的股数15,849,2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4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42,010,9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5.5711%;反对的股数15,849,2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4.428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77,235,1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051%;反对的股数15,849,2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4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42,010,9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5.5711%;反对的股数15,849,2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4.428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77,235,1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051%;反对的股数15,849,2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4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42,010,9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5.5711%;反对的股数15,849,22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4.428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3,070,6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的股数13,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6,5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的股数13,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3,070,6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的股数13,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7,846,5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62%;反对的股数13,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38%;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太阳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2,149,6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3%;反对的股数934,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7%;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6,925,5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7388%;反对的股数934,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2612%;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的股数1,592,149,68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3%;反对的股数934,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7%;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赞成的股数356,925,5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99.7388%;反对的股数934,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2612%;弃权的股数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于2022年2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分别刊登在2022年2月10日、2022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孙蕴宝先生、陈关亭先生、罗奕先生委托公司董事会秘书庞福成先生作了2021年度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的述职报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耀先生、徐晓东先生、王晨明女士分别作了2021年度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的述职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因受疫情管控的影响,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赵永刚律师、黄丰律师通过视频会议的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视频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该《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3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龙高路敦根路段雄塑工业园雄塑科技四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雄塑科技")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淦雄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雄塑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7人,代表股份209,942,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8.621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09,790,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8.579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51,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423%。

2、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8人, 代表股份897,100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50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745,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08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人,代表股份151,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423%。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罗漪铭律师、李寅荷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516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3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93%;反对10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9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1396%; 反对10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6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11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2665%;反对10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733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9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1396%; 反对10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6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黄淦雄先生、黄锦禧先生、黄铭雄先生、彭晓伟先生、吴端明先生、蔡城先生、佛山市雄进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 208,724,000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514,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92%;反对10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9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1396%; 反对10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86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梁大军先生、蔡思维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 321,200 股。

(十三)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0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39,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12%;反对10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8%;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94,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854%; 反对100,4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916%; 弃权2,00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13.0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39,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12%;反对10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8%;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94,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854%; 反对100,4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916%; 弃权2,00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十四)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0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2022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9,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5%;反对7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35%;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4,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296%; 反对70,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8475%;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14.02《关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90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4658%;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941%;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0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关联股东黄淦雄先生、黄锦禧先生、黄铭雄先生、佛山市雄进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204,962,600股。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6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36%;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837%; 反对7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934%;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39,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12%;反对10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8%;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94,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854%; 反对100,4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916%; 弃权2,00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39,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12%;反对10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8%;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94,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854%; 反对100,4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916%; 弃权2,00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09,83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93%;反对10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97%;弃权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90,7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1396%; 反对104,400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6375%; 弃权2,00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22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罗漪铭律师、李寅荷律师线上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雄塑科技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雄塑科技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4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